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监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7日以会议通知召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7日在 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6名,实到监事6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江溢先生 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 决议:

一、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 加实施主体暨对外关联投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对外关联投资事项的相 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属于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该部分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影响其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 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 议案。

监事会认为:因董学鹏等5人已不在公司任职,公司需回购上述5人尚未达 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174,307 股,其中倪斌、徐石明因调离原因可继续 持有公司 2018 年限制性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2,093 股。同时因公司实施 2018年度权益分派,对回购价格予以调整,符合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人员所 持有股份进行回购并注销。

特此公告。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八日